

2014“贵州山区希望工程基金·春风计划”实

施方案

一、项目内容

为给贵州省服刑人员子女、未成年犯、问题青少年等特殊青少年群体的健康成长提供良好的环境，帮助贵州省部分家庭贫困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完成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学业，为贵州省未成年犯、问题青少年等特殊青少年群体的成长提供帮助。今年康德基金会将继续捐资6万元用于资助贵州省50名家庭贫困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以帮助他们完成学业，让受助学生父母安心服刑，早日回家、回归社会。

二、资助标准

一次性资助每人每学年1200元人民币



三、资助对象

贵州省50名家庭贫困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小学、初中在读学生）。

四、实施时间：2014年9月-10月

五、实施流程

1. 受助学生由省监狱管理局团工委根据服刑人员的表现以及家庭情况推荐、初审，然后报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审核，经审核通过后报给康德基金会审核，经康德基金会审核通过后给予确认；

2. 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于在收到康德基金会汇款后 15 日内将资助款通过受助学生所在地团县（市、区）委发至各受助学生所在学校，由受助学生直系亲属（仅限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凭有效身份证件签字领取；

3. 受助学生向康德基金会写感谢信汇报学习、生活情况，由贵州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统一收集后邮寄给康德基金会。